

范氏父子遺集之貳《敬勝閣集》

紀念先父 萊園先生

范熙壬

任卿

一八七八—一九三八

公元二〇〇八年

范亞維

謹誌

歲在戊子

范延中

（范氏父子遺集）前言

頃遵家父所囑，將其渡海遷臺保藏多年，繼而經其編纂完稿之先人遺集「范氏父子遺集之壹《秀蕪園集》、遺集之貳《敬勝閣集》」交付同時印行。「父子遺集同時印行」問世，乃紀念一百一十一年前，清光緒二十三年（公元一八九七年）丁酉秋試（全國各省每三年開科舉辦，是年湖北錄取六十一名），范軾（曾祖時年四十七）與范熙壬（祖父時年十九）父子同年中舉，「父子同榜」傳為盛事與佳話。

余接手以後，亟委請專人規劃安排。悉遵家父意旨所示原則，版式與封面「保持古典風格，呈現當年原貌」，印製成書。《秀蕪園集》與《敬勝閣集》各精裝一冊，同時贈送中外學界，供讀者研覽。俾有助於傳統文化之綿延闡揚，庶幾先人畢生僅存之紀錄，免致湮沒。

百年來變亂災禍，層出不窮，先人文物歷經兵燹火災，毀失殆盡。其後人禍之浩劫，更蕩然不堪聞問。家父六十年前雖在大陸故里悉心蒐尋，但先人詩文遺稿倖存於世者，約為其半。大陸改革開放後，兩岸陸續有所增補，另錄附相關詩文史料，得以彙整集成。姑母范亞維女士在彼岸四處訪查，抄錄撰寫，現高年九十二。家父范延中先生在此岸獨力編訂、圈點校勘，年已八十。姊弟二人念茲在茲，渴盼先人遺集早日問世，了此心願。且近年老病侵尋，皆在醫治療養之中。

余追隨在後，黽勉以赴，所幸最後審訂與印製進展順利，始得不負尊長所期。當此卷冊殺青之際，適逢兩岸和平發展啟動之時會。謹執筆欣然慶茲告成，肅然敘其始末，以上報先人在天之靈。

公元二〇〇八年六月

范 蛟謹識於臺北市寓樓

范熙壬先生傳

黃陂 王士毅

先生字任卿、號芸青、別號劍佛、自署「畢鉢羅館」居士。晚歲居住北京宣武門內前老萊街、自署「萊園」寓所、門人尊稱「萊園先生」。湖北黃陂人、生於公元一八七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清光緒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先生自幼即有神童之譽、先後從蕭良弼、李仲山、黃子餘、表兄王潤鼎諸先生受業。年十五、以院試第二游泮宮。翌年考入湖廣總督張之洞所創辦之兩湖書院、專攻史學、兼治辭章訓詁。每月朔望兩課、輒名列超等前茅或首選、最為楊銳、梁鼎芬、屠寄、沈曾植、汪康年諸先生所激賞。年十九、中試湖北省試、丁酉科舉人、與其父范軾同年中舉、「父子同榜」士林傳為佳話。一八九八年（清光緒二十四年）春初隨父晉京、時年二十。值舉國有識之士渴望變法圖強之際、先生與福建省試、丁酉同年林旭聯合閩鄂兩省、發動六百餘人「公車上書」、抗拒德國強割膠州灣、闢為軍港、響應變法運動。「戊戌維新」失

敗、「六君子」中師友楊銳、林旭殉難，先生避往浙江，轉歸故里。

「辛丑和約」後，清廷痛定思痛，求才興學，始銳意於新政。一九〇一年冬，太后與清德宗母子兩宮啟程自西安回鑾，駐蹕開封。先生之父范軾時充兵部主事，則自行在還鄉後北上。先生侍父逕趨保定，隨蹕入京。一九〇二年春，就職內閣中書，職司票擬。時年二十四。值京師大學堂復校，改革學制，開我國新制教育之先河。因國家需才孔亟，先設仕學、師範二館，仕學館限五品以下八品以上在京內外官員報考。季秋九月起，先生歷經初試、覆試，兩試第一考入仕學館，最為管學大臣張百熙、于式枚、鄒代鈞、李希聖、張鶴齡諸先生所賞識。器重，覆試錄取五十七人。一九〇三年，清廷新設商部，考選人才。孫家鼐相國在內閣保送先生應試。仲秋八月，考取商部章京，在頤和園引見兩宮。旋以張之洞之舉薦，是年冬，張百熙奏派先生留學日本。京師大學堂同時入選者有余榮昌、張耀曾等共三十一人。翌年初東渡，集體進入東京第一高等學校肄

業。一九〇六年秋，先生在東京創辦《新譯界》雜誌，擔任主編及發行人。其所撰（發刊詞）暢論譯學源流，詳徵博引，一氣呵成，頗為士林所揄揚推重。社員中有湯化龍、谷鍾秀、張耀曾、景定成、俞樾昌等三十餘人，擔任譯述，皆一代之菁英。譯介東西論著，銷行內地，啟迪民智，致力於改革運動。

一九〇七年暑假歸國省親，旋隨張之洞入相北上。時值清廷設立資政院，溥倫、孫家鼐被任命為總裁。即調派先生入院籌備開辦事宜，取法東西方議會，以奠立預備國會預備立憲之基礎。法律修訂大臣沈家本又以「通曉政法人才」奏請調充法律修訂館協修，參與修訂民、刑、商法及民事、刑事訴訟法。先生行走於資政院與法律修訂館兩處，備極繁忙，至翌年暑假始東渡就學。一九〇九年（清宣統元年）初，奉命考查日本帝國議會制度暨上下兩院運作成例。是年夏完成學業，畢業於京都帝國大學法科。返國即投入實務，辦理資政院議員選舉及開院事務。一九一〇年初，資政院正式設置秘書廳綜

理院務、下分機要、議事、速記、庶務等四科、先生任一等秘書官機要科長。仲秋八月、資政院正式召集開幕、採行「一院制」、為清末我最早之試辦國會。先生任在籌辦期間又兼任速記學堂教務長、造就專業速記人才、以應中央與地方議事之需。惟當時幼主溥儀在位、皇族親貴把持朝政、並無順應民意迅速立憲、建立民選國會之誠意。改革無望、先生救助革命志士、不遺餘力。

一九一一年十月十日（清宣統三年八月十九日）「辛亥武昌首義」、南方各省相繼響應、革命成功。一九一二年（民國元年）元旦、中華民國臨時政府成立於南京、頒行陽曆、中山先生就職臨時大總統、黎元洪在武昌就職副總統。其時南北處於交戰對峙狀態、道路梗阻。先生以資政院秘書廳代廳長與議員劉道仁被支持共和之北方同志推舉為代表、自海路前往慶賀、晉見孫大總統、表達北方民意歸向共和之大勢。住兩湖書院同學黃興（陸軍總長）官邸浹旬、與宋教仁、湯化龍等人商討民國肇建後政局所面臨組黨

事宜、倡導「政黨政治」之良性發展。旋歸武昌入黎元洪幕府、任湖北都督府總務秘書（秘書主任）、與孫武、譚延闓、藍天蔚、饒漢祥等人組成「民社」。值南北和談告成、清帝退位、中山先生辭職、大總統由袁世凱接任。南北統一、國都定於北京。政府北遷前頒行《臨時約法》、依法政府採「責任內閣制」、國會則採「兩院制（參議院、眾議院）」、由國會制定憲法產生政府、眾所矚目之焦點厥在國會議員選舉。為擴展組織、先生辭卸公職、奔走於京漢間、又與章炳麟、張謇、伍廷芳、熊希齡、梁啟超等人達成協商、合組「共和黨」。是年五月底、共和黨召開成立大會、設本部於北京、主張穩健採漸進方針。先生擔任湖北支部總幹事、從事各地初選覆選之輔選活動。

一九一三年初、當選國會眾議院議員、時年三十五。是年四月八日、國會參議院與眾議院兩院議員共八百餘人齊集北京、正式開幕。四月下旬、湯化龍（民主黨）當選眾議院議長。院會開議之初、先生恪盡言責、即為「善

後大借款」風潮就其合同內容、提案質問當局、切中要領、案經院會議決咨送政府答覆。（眾議院質問書）（國務院答覆書）暨附件詳載史冊、時論稱許為監督政府問政之範例。是年五月底、共和、統一、民主三黨以政治主張相近合併為「進步黨」、與議席多數主張急進之「國民黨」相抗衡、角逐憲法起草委員席次、競爭激烈。關於選戰運作、先生素不喜汲汲營營為己謀、仍以平常心處之。六月底、參眾兩院各選出委員三十人、繼而各選出候補委員十五人、組成「憲法起草委員會」進行草擬。先生被選為候補委員、籍隸進步黨。時南方國民黨黃興、李烈鈞等人以「宋教仁被刺」與「善後大借款」罪狀舉兵討袁、發動「二次革命」、相繼兵敗。袁世凱經國會選舉當選正式大總統（黎元洪當選副總統）後、志得意滿、專橫自恣。國民、進步兩大黨始放棄黨見、通力合作完成《天壇憲法草案》用以制衡。但在提交「憲法會議」正式審議之前一日、袁氏藉詞內亂下令解散國民黨、撤銷其所有

議員資格、復追繳該黨前已正式退黨者、致國會兩院以不足法定人數停會。翌年初袁氏下令停止國會議員職務、變相解散國會。甫移植萌芽之「政黨政治」雛型、橫遭摧折、先生所參與制憲之大業功敗垂成。袁氏以武力結束內戰、掌握堅實大權後、一時順應望治民心、頗能展現勵精圖治氣象。一九一四年三月新設「平政院」、附設「肅政廳」、整肅吏治、直屬大總統、延攬學識俱佳且有清望人士組成。該院下分三庭、每庭評事五人、採「合議制」。職司行政訴訟之審判、裁決官署與民間之爭訟、以及審理「糾彈」官吏等案件。先生簡任評事分在第一庭、超脫於政治圈外、學以致用、執法奉公。

一九一六年六月「洪憲帝制」告終後、袁世凱羞憤病逝。法統恢復、黎元洪依法繼任大總統、重開國會、旨在完成制憲。先生以國家根本大法為重、辭評事回任議員、出席憲法會議。惟當時政團林立、意見叢雜、關於地方制度「省制入憲」爭議、憲法審議開會九次、至一九一七年春、仍紛擾不休。復因「對

德參戰案」之爭議，造成總統府與國務院之衝突不斷。終於招致「督軍團」之軍人干政，掀起政潮，是年六月黎氏被迫解散國會離職出走，總統職權交由副總統馮國璋代理。政府旋即撲滅督軍團張勳所導演「宣統復辟」曇花一現之鬧劇，制憲大業又告擱置。中山先生南下護法，建立廣州政府，南北自此分裂。先生目覩亂象，滿懷悲憫，無功而返。是年八月，應新任平政院長夏壽康之邀，歸復評事原職。時年三十九。休沐之日，輒訪游方外，從諦閑法師、太虛大師談經問典，一洗塵襟。是年冬，俄國大革命成功，揭櫫「平等」義理，集政治、經濟、社會革命之大成。震驚舉世，其發展影響先生甚深。先是留學期間，曾接觸日譯社會主義各流派學說，衡諸國情，對其得失利弊有所認知。且曾選修德文，譯有德國法學著作《OTTO-MAYER 德國行政法》一卷。故於公暇特研讀馬克斯學說原文論著，間亦譯述，探索其精義。「五四運動」之後，痛心於國事之紛亂，參加友人李大釗所主持馬克斯主義研究會，其後復以

李氏之介紹秘密加入C P。

一九二二年六月、直奉戰罷、黎大總統復職補足任期、法統恢復、結東南北分治狀態。黎氏飽經變故之所以應允出山、先生勸說以「制憲為重、功成引退為歷史留名」之大義、助成非淺。國會重光、乃再辭評事回任議員、遞補憲法起草委員。憲法會議審議會與起草會、每會必到、每到必盡心協調、最為積極。民二制憲以來、原未完成之憲法草案中「地方制度」「國權」「教育」「生計」各章條文、得以先後草訂。一九二三年春、先生另與各派意見代表組成「憲法協商會」開會多次、解決審議歧見。詎於協商告成次日、爆發六月十三日「癸亥政變」。緣直系首領曹錕垂涎大位已久、群小希意承旨、深恐制憲完成、黎氏大獲民意擁戴而有再選連任之威脅。內務總長高凌霨、王毓芝輩一面收買議員佈置大選、一面指使軍警以索餉為名逼走黎氏。先生譴責違法亂紀、高凌霨等數遣人游說、誘以重利、均遭嚴詞拒絕。先生更質押

住宅奔走於京津、與褚輔成、王用賓、劉楚湘等人號召國會同志南遷上海、開會對抗。發表宣言痛斥違法賄選、支持中山先生與段祺瑞、張作霖討曹「三角同盟」、更反對在賄選醜聞陰影下完成制憲。

一九二四年春、先生因省侍母病、自滬返京、已受監視。嗣為反對「金佛郎案」與「辦理德發債票案」出席院會、提案彈劾財政總長王克敏等人、觸怒當局。曹錕時獲諜報、認為先生回京負有阻撓施政之使命、下令軍警圍宅搜捕。幸事前先生伺機脫身、隱避月餘。馮玉祥「首都起義」、曹錕下野。先生復出、與拒絕賄選兩院議員合組「國會非常會議」。發表宣言旨在守護民元《臨時約法》、督促政府推動產生「新的民意機關」「新的國家根本大法」。過渡期間不設議長、先生被選為行政委員主持會務。是年十二月、中山先生以「中國國民黨」總理應邀自海路北上、共商國是。行前發表聲明、對內主張召開「國民會議」、對外主張「廢除不平等條約」、深得知識份子

與青年學生之熱烈響應。尤以所號召「廢除不平等條約」之衝激，風起雲湧，備受列強所敵視。適段祺瑞獲北方軍系支持，搶先組成臨時執政政府，亟待各國政府承認，因而有外交上之顧慮。乃由先生代表國會出面，率同北方各界代表迎接於天津碼頭，繼在「張園行館」會談合照，竭盡尊崇。

一九二五年（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二日，中山先生病逝於北京。先生痛失一代偉人，代國會手撰祭文，並手書自撰輓聯親往祭奠。先是執政府成立，即下令通緝參加賄選議員，致參眾兩院議員僅存二七九人，不足法定人數，無法定約束力監督政府。但仍善盡言責，反對政府接受法國「金佛郎案」之要求，簽定協定，造成國庫重大損失，以圖挽救。四月底，國會非常會議竟遭執政府以武力阻止開會，封鎖議場而停頓，依據民元「臨時約法」產生之國會名存實廢。政府發表先生為建設會議副議長，議長為褚輔成。其時反帝聲浪瀰漫各地，群眾示威運動紛起，繼上海「五卅慘案」之後，是年六月，漢口

市民舉行反英、反日遊行示威，發生遭英軍槍殺八人傷十數人之慘案。先生聞訊聲援，並代表旅京同鄉會與李書城等七人南下回鄂，為「漢案」奔走。七月八日武漢各法團代表在湖北省議會召開聯席會議，議決（人權保障條例）、齊赴公署請願，首由先生代表向蕭耀南督軍兼省長面遞（人權保障請願書），暨對英要求條件兩件公函，說明經過，並聲請迅予公佈施行，以向英方交涉伸張人權。該（人權保障條例）係非常時期我國首創先例所制定之法案，為免除制定法律之繁複手續，乃以請願方式提出。

一九二六年江浙直魯皖豫陝晉川湘之戰兵連禍結，地方糜爛。中央則是年四月段祺瑞被迫棄職出走，政權操控於入主軍系。此去彼來，攝政內閣淪為傀儡，列強環伺分崩離析之局，國將不國。先生憂心不已，發表通電，呼籲各方罷兵，終結內戰，一致對外。主張敦請革命元勳黎元洪復出召開國會，限期在三個月內，順應時代潮流完成修憲，依法解決所有爭端。軍隊收編國有，以塞

亂源。其後並赴奉天會晤張作霖，勸說繼續「三角同盟」。歷史與南方合作，共謀國家之和平統一。時廣州革命政府深得民心，揮軍北伐，進展神速，北方各軍系日暮途窮，只求自保，先生之努力卒無所成。

一九二七年，奉系張作霖掌握北京中央政權，四月六日，李大釗被捕，先生營救未果。而俄駐華使館被搜，在李氏存放之秘密檔卷中，查出李氏函介先生入黨等密件，白色恐怖禍在眉睫，賴其老友駐日公使汪榮寶恰在返國述職時得知訊息，急勸走避。先生乃在報章刊露前，攜眷倉促出京。道經石家莊，接受馮玉祥招待小住後，轉往太原定居。參加北伐陣營，任國民革命軍第三集團軍總司令部參議，時年四十九。一九二八年，北伐完成統一之後，進入以黨治國時期，先生頗遭疑忌，自此退隱故都，兩袖清風，結束其從政生涯。一九三一年還鄉，召集族議籌辦學校，協助族人重修《范氏宗譜》。北上任教，高校維持生計，出售典藏善本書籍貼補家用。清儉度日，不以為苦，作育後